

嚴禁！



職場性騷擾



雇主應提供所有員工免於性騷擾威脅之工作環境。
性騷擾行為如經調查屬實，雇主將對行為人予以懲處。

① 性騷擾態樣

- 寄送、留置、展示或播送性要求、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或其他物品。
- 不適當之言語、凝視、觸摸、擁抱、親吻、嗅聞他人身體；強行使他人對自己身體為之，亦同。
- 反覆或持續違反意願之跟隨或追求行為。

親吻



觸摸



嗅聞



凝視



擁抱



跟隨



雇主知悉性騷擾未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，處**2-100萬元**罰鍰。
最高負責人經主管機關認定性騷擾成立者，處**1-100萬元**罰鍰。

① 申訴管道



申訴單位：企劃室主管

申訴電話：(02)2391-3271分機2727

申訴email：Planning@firstins.com.tw



第一產物保險

